

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金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圆控股”）函告，获悉金圆控股将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| 股东名称 |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| 解除质押股数（股） | 质押开始日期 | 解除质押日期 | 质权人 |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| 用途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|
| 金圆控股 | 是 | 9,650,000 | 2018年10月25日 | 2019年10月15日 |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和平支行 | 4.16% | 融资 |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金圆控股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31,907,628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 32.45%。金圆控股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总数为 9,65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 1.35%。截至目前，金圆控股累计用于质押的股份总数为 152,58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 21.35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金圆控股出具的《关于股票解除质押的函》；
2.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持股 5% 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10 月 17 日